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2013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刊登在2013年8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；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在2013年8月24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2013年8月24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